

证券代码：002839

证券简称：张家港行

公告编号：2017-03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一、重要提示

1、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本行于 2017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到董事 13 名，会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本行法定代表人季颖、行长杨满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勇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永忠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5、本半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为本行及控股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6、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请投资者关注。

7、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8、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半年度报告全文，本行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环境与政策风险等，本行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风险，具体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9、公司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10、本半年度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元为单位。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张家港行	股票代码	0028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平	陶鹰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电话	0512-56961859	0512-56961859	
电子信箱	zhp3655@sina.com	lucia_tao@s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2015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203,492,964.42	1,188,527,733.99	1.26%	1,228,064,236.28
营业利润	342,778,118.24	337,244,906.27	1.64%	437,026,258.97
利润总额	342,369,678.22	336,769,545.69	1.66%	435,943,128.29
净利润	352,332,031.01	339,245,883.42	3.86%	393,194,588.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51,745,460.15	333,226,990.59	5.56%	388,217,877.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0,289,360.70	331,581,616.63	5.64%	389,024,71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041,165.51	4,896,481,843.01	-63.83%	3,995,331,351.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1	4.73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5.93
项 目	2017 年 6 月末	2016 年度	报告期比上年末增 减 (%)	2015 年度
总资产	97,989,203,121.43	90,178,179,449.86	8.66%	82,353,647,55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7,974,163,935.34	7,326,412,735.56	8.84%	7,027,310,925.56

注：1.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比例较大，原因系报告期内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主要为买入返售等）产生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幅度较大所致。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807,526,665.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946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2,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8,440.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5,89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1,570.53
合 计	1,456,099.4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补充财务指标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状况	资本充足率（%）	≥10.5	13.08	13.42	15.0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1.92	12.26	13.9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1.92	12.26	13.92
流动性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46.65	41.59	43.18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1.97	1.96	1.96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75	69.86	67.92	70.67
	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10	2.94	3.14	3.31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22.96	25.48	24.54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15	8.27	8.98	6.85
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3.68	10.27	22.20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4.40	19.23	19.46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不适用	31.22	27.25	35.5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不适用	-	71.44	-
拨备情况	拨备覆盖率 (%)	≥150	185.67	180.36	172.02
	贷款拨备比 (%)	不适用	3.66	3.54	3.38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	≤45	35.65	37.25	35.20
	总资产收益率 (%)	不适用	0.75	0.81	0.88
	净利差 (%)	不适用	2.04	2.04	2.37
	净息差 (%)	不适用	2.24	2.24	2.80

注：1、上表中不良贷款比率、单一客户贷款比例、迁徙率、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比按照中国银监会监管口径计算。

2、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3、总资产收益率=税后利润÷平均总资产；平均总资产=(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10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641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8%	147,828,660	147,828,660	-	-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5%	140,086,406	140,086,406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4%	138,098,675	138,098,675	-	-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7%	80,706,660	80,706,660	-	-
江苏联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	69,017,478	69,017,478	质押	69,017,478
张家港市锦丰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48,121,020	48,121,020	-	-
张家港市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47,848,254	47,848,254	-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1.00%	18,076,000	18,076,000	-	-
张家港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7%	17,523,554	17,523,554	-	-
江苏华尔润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14,568,660	14,568,660	质押	14,568,6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行法人股东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7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围绕“稳中求进、加快转型、守住底线、优化管理”的工作理念，凝心聚力，奋力进取，扎实推进重点工作，努力提升经营质效，各项工作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一）“两大战略”稳步推进。报告期内，公司扎实推进上市和跨区域发展两大战略工程，构建跨越式发展新平台。2017年1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如皋支行成功开业，上报设立常州分行规划，苏州分行筹建前期准备工作稳步推进。上市和跨区域发展两项战略取得的重大突破，必将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二）经营指标趋稳向好。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979.89亿元，较年初增长8.66%；公司各项存款余额及存款日均余额分别较年初增长4.19%、7.24%。各项贷款余额及贷款日均余额分别较年初增长7.16%、12.59%。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率为1.97%；拨备覆盖率为185.67%；净利润为3.52亿元，实现同比增长3.86%。

（三）结构调整初见成效。涉农贷款、小微企业贷款较年初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二级资本债申报，资产证券化、投贷联动业务试点。贸易融资业务发展态势较好，业务结算量呈现较大幅度增长；外汇存款、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较快。零售业务转型发展稳步推进，实现“光伏贷”上线的推广和使用，创新推出“家具贷”“租金贷”“养老贷”“出国留学贷”等新产品，报告期内，个人消费贷款、电子银行客户覆

盖率、手机自助贷签约率、电子渠道分流率取得较快增长。小微信贷业务提速发展，创新推出“快捷微贷”系列小微经营贷品种等。

（四）智慧银行日益完善。实施“互联网+”战略，完善微信银行、网上银行等功能，增强获客能力，提升客户体验。电子银行客户覆盖率、手机自助贷签约率、电子渠道分流率分别为31%、56.4%、82%。

（五）合规经营更加扎实。完善风险偏好指标体系，加强集中度风险、金融市场板块限额、信息科技风险等的预警及监测；实施“三违反”、“三套利”、“四不当”以及市场乱象等各类专项治理排查；推进风险预警系统建设，已完成风险报告模板及客户风险预警模型的开发。修订各类问责实施细则，完善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处罚各项规定；实施全行印章集中保管，序时推进信贷管理重点项目建设及信贷档案集中管理。

（六）内部管理更加优化。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各专业委员会运作；增设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进一步理顺公司治理结构；强化业务管理，调整设置账户管理中心，明确优化六大作业中心工作职责和流程；推行全面预算管理机制建设，按制度完成季度和年度考核。完成源数据整治、营改增、大数据平台、信贷项目群、集中作业、互联网金融等重大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总—分—支”的组织架构和授权管理模式。推动FTP利润在考核中的运用，实施差异化经营目标责任制考核导向。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25日，财政部正式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6——政府补助>的通知》（以下简称新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并要求对2017年1月1月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月至准则执行日之间的新增的政府补贴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